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街道2025年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政府采购需求书(工程类)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人民币：9518500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2	最高限价	人民币：9518500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暂列金或暂估价	1. 暂列金15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15万元 2. 水土保持工程费：0.00元 3. 环境保护工程费：0.00元 如有，请列明。
4	图纸	●有图纸，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时以_图纸_为准。 ○无图纸
5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3%-5%)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法人应具有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

	他组织应具有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拟派项目经理资质和专业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单位，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间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本年度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供应商资质：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供应商信誉：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	---

		(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提供相关声明 12、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 此项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 截图留档; 如网站无供应商信息的,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并加盖单位公章)。 可依据住建部门发布的《建设工程资质》中的“承包工程范围”进行确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1%-2%)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 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 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不接受
8	履约保证金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u> / </u> %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对于单价合同, 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10%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9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组织, 集结地点为: _____

		●不组织
10	价格分比重	占总分值的 <u>40 %</u>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未有明确限制。
11	合同类型	○总价 ●综合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其他：_____
12	争议解决途径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3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 <u>石元元</u> 联系电话： <u>02983931236</u> 电子邮箱： _____/_____

采购需求(工程类)

一、项目概况

代王街办西柳村、山任村、李河村、代王村、门家村等外立面改造工程、雨水管沟工程、电气工程、道路工程以及绿化工程等。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

(一)工程内容：代王街办西柳村、山任村、李河村、代王村、门家村等外立面改造工程、雨水管沟工程、电气工程、道路工程以及绿化工程等。

(二)施工地点：西安市临潼区

(三)计划工期：90日历天

(四)缺陷责任期(与质保金的退还有关)：2年。

(五)质量保修期(与质保金的退还无关)：2年。

三、工程量清单和计价依据

(一)计价依据：

(1)《陕西省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2)《陕西省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基价表》(2025)；

(3)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里清单计价标准及计算标准(2025)；

(4)《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陕建发〔2021〕1021号文件；

(5)《关于我省发布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1246号安全文明措施费调整；

(6)《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建发〔2020〕1097号文件；

(7)《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陕建发〔2021〕1021号文件；

(二)工程量清单：详见电子版工程量清单

四、施工要求

(1)所有施工和材料所涉及的标准规范(如产品标准/规范、工程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等)须完全符合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标准及规范。

(2)在施工期间，中标供应商必须注意人员安全，加强安全措施，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五、商务要求(如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等)

(1)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30%作为预付款；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工程款；

(3)决算审计后付至竣工结算审定价的97%,剩余3%为质保金。(3%质保金待保修期满验收合格后一月内付清)。

六、其他

(一)对供应商的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二)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三)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

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四)与本工程相关的特别说明

无。

采 购 人：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街道办事处 (盖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王 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5年8月5日

